摄影测量与遥感专业标准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业子项 | 考核指标 | 考核内容 | 考核标准 |
| 丙级 |
| 1．摄影测量与遥感外业2．摄影测量与遥感内业3．摄影测量与遥感监理 | 人员规模 | 测绘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| 15人，其中高级1人（测绘专业技术人员），中级5人（其中测绘专业技术人员2人及以上），初级9人（其中测绘专业技术人员4人及以上） |
| 仪器设备 | 1．摄影测量与遥感外业 |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接收机（5mm+1×10-6*D*精度以上） | 1台 |
| 全站仪（2″级精度以上） | 2台 |
| 水准仪（S3级精度以上） | 2台 |
| 2．摄影测量与遥感内业 | 全数字摄影测量系统或者遥感图像处理系统 | 4套 |
| 作业限额 | 1~2：1：500比例尺，20km2以下；1：1000比例尺，30km2以下；1：2000比例尺，50km2以下；1：5000比例尺，100km2以下；小于或者等于1：1万比例尺的不得承担。3：不得承担。 |